5.6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人民政府*（单位名称）*的 2026 年减量化项目水土监测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减量化项目水土监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谱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57.6068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58.128133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上海谱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　　期：2026 年 11 月 2 日